

## (二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###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武汉博理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（单位名称）的 黄冈市中心医院考棚街院区大别山医养中心项目工程质量检测服务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黄冈市中心医院考棚街院区大别山医养中心项目工程质量检测服务，属于（其他未列明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武汉博理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78 人，营业收入为 1939.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882.36 万元，属于 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单位章）：武汉博理建筑工程质量检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5年2月26日



**说明：**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